

南京市栖霞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宁栖农字〔2021〕68 号

签发人：朱从政

关于对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0198 号 建议的答复

周福安代表：

您在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美丽村庄建设改善乡村面貌的建议”收悉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，认真调查研究，积极推进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农村垃圾分类

（一）强化垃圾分类宣传氛围。一是采用党员包干形式链接到户，充分发挥党组织发动群众的中坚堡垒作用。二是纳入网格督导。围绕组织、收集、宣传、督导等关节，建立了村级网格员、保洁收集员、宣传指导员“三员”队伍，形成了责任和职责明确的网格化运转体系。三是线上+线下广泛宣传。利用宣传栏、LED 电子屏、横幅标语、墙绘以及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载体，广泛宣传农村垃圾分类工作的意义、政策等，并邀请相关媒体跟进报道。街道、村居工作人员开展上门入户宣传，发放指导手册等宣传资料，让垃圾分类工作家喻户晓、深入人心。四是培训+活动寓教

于乐。邀请专业人员组织开展培训，做到严格按照分类标准进行垃圾分类。中小学、幼儿园专门开设垃圾分类课程，从娃娃抓起培养垃圾分类的习惯；广泛开展“小手拉大手”活动，通过分类体验教育影响家庭，形成以点带面的格局；组织农村垃圾分类广场活动，变灌输式的教育为互动式的学习，提升宣传效果。充分发挥保洁收集员、宣传督导员、党员志愿者等队伍的作用，引导农户在家从源头上分类，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并检查指导农户分类。五是各村居依托村规民约、掌上云社区等载体号召群众参与垃圾分类，设立红黑榜以增加群众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的荣辱感。

（二）健全垃圾分类收运体系。一是垃圾分类硬件设施完备。推行“农户初分+保洁员上门分类收集”方式，配备保洁收集员（含宣传督导员）234人，加强对农户分类的指导监督。配置农户分类收集容器4.5万个、收集点112座，配备喷涂垃圾分类标识车辆149辆；配置有害垃圾车2辆、可回收物车7辆、餐厨垃圾（厨余垃圾）车10辆，其他垃圾收运车17辆、垃圾分类收运专线共149条，建成“户分类、村收集、街转运、站处理”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，严格把控垃圾分类各流程，形成前端—中端—末端环环相扣的垃圾分类链条。二是强化垃圾分类资源化落实。以构建美丽乡村为抓手，建成2座垃圾分类收集分拣中心和2座有机垃圾资源化处理站，全面实现农村地区可回收物再生资源回收、有害垃圾分类暂存、其他垃圾无害化处理、厨余垃圾资源化就地处置。建立积分兑换超市，积分可兑换日常用品，让农户在垃圾分类中得到实惠，激励更多的群众参与垃圾分类。更有效地推动垃圾分类无害化、减量化和资源化。全区生活垃圾

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%，资源化利用率达 40.42%。

二、农村公共厕所

（一）农村三年“厕所革命”工作完成情况。2018 年至 2020 年全区新改建农村无害化公厕 19 座。其中，2018 年 5 座、2019 年 5 座，2020 年 9 座。三年内新建 6 座、改建 13 座，其中二类公厕 6 座，三类公厕 13 座。区城管局积极协调相关街道，落实项目资金，督促开工建设。并制定下发了《关于加强栖霞区农村公厕管理的意见》，指导提高农村公共厕所的管理水平，防止“贪数量、轻质量”街道每月投入 3 万元管养经费。目前，全区每个行政村均能达到 2 座及以上三类标准农村公厕。

（二）农村环卫经费投入情况。按照每个涉农行政村（社区）一般性补助市、区各补助 10 万元，市级经济薄弱村和欠发达村（社区）一般性补助增加 2 万元。同时 5 个市级经济薄弱村和欠发达村（龙潭街道靖安村、上坝村和八卦洲街道的外沙村、东江村、七里村）重点工作补助性资金，每个再增加 6 万元。奖励性补助资金，根据市、区年度考核结果，对各街道进行先进村（社区）、创新项目评选，评选上的给予资金奖补。

联系人：陈国进

联系电话：025-85576697

南京市栖霞区农业农村局

2021 年 5 月 31 日

南京市栖霞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31 日印发